

证券代码：833612

证券简称：津云新媒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天津津云新媒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甲方天津津云新媒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乙方天津广播电视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投放电视广告，合同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止。金额为 20 万元整。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批准在 500 万元以下的超出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合计 20.00 万元，无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天津广播电视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河西区梅江道 20 号

注册地址：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1-216 房间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卫建

实际控制人：天津广播电视台

注册资本：5000 万

主营业务：设计、代理、制作、广告发布；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批发和零售业；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加零售；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数字报纸、数字广播技术开发；移动电视、数字电视、触摸媒体技术开发；手机新媒体的开发；房地产信息咨询；商务咨询；礼仪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佣金代理（拍卖除外）；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电视剧、专题、综艺、动画片等节目制作、发行；影视项目的经营及管理；企业形象策划；影视文化信息咨询服务。

## （二）关联关系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天津津云新媒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乙方天津广播电视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投放电视广告，合同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止。金额为 20 万元整。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所需，对公司业务开展有积极影

响，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电视广告发布合同》

天津津云新媒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